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习晓建先生主持,并审议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以下事项,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鉴于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发布了《财政(2022)13 号》文件,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编制《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根据上述相关准则及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3,756,179.31 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累计未分配利润 371,768,462.20 元。

监事会同意为回报全体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在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由于证券发行/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本发生变动的,拟以该等变化后的股本为基数,每股分配比例维持不变。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单元: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2 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350.00	51.87	160.22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350.00	0.73	313.43
合计			700.00	52.60	473.65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设计合理、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本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使其失真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为充分发挥公司薪酬的激励作用,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1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将本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2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3,334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58 元。截至 2017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5,271.7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885.47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1,386.25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出具 XYZH/2017GZA1066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9,223.83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37.0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162.42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359.54 万元,置换的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差额 115.09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580.00 万元,募资资金期末余额为 57.05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投项目 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9,223.83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已将 2021 年 12 月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58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11 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使用 3,5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综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9,223.83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37.2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162.42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359.73 万元,置换的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差额 115.09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580.00 万元,募资资金期末余额为 57.24 万元。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74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姚晓彬先生非公开发行股票 1,94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42 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0,214.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31.7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9,683.05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 440C00012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 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9,727.11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9,727.11 万元。

截至 2022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已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19,683.05 万元和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44.06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完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注销该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

综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9,727.1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17 年 10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120918117410201	专用存款账户	480,936.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区天河科技园支行	44050159004300002515	专用存款账户	49,812.5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区天河科技园支行	44050159004300002516	专用存款账户	41,622.17
合 计			572,371.10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37.2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162.42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359.73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0.19 万元),置换的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差额 115.09 万元。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580.00 万元,募资资金账户期末存款余额为 57.24 万元。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22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已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19,683.05 万元和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44.06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完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注销该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22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2: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根据 2020 年 6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0 年 7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及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三个项目总投资额从 22,676.00 万元调整至 45,065.77 万元,建设完成期变更为 2022 年 12 月。变更或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建设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可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实施主体变更为广州德岳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岳置业"),实施地点变更为天河区航天奇观一期北 AT1003065 地块。

本公司根据 2020 年 7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0 年 8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8,879,332.41 元对德岳置业进行增资,其中 10,00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208,879,332.41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对德岳置业增资用于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投资,增资完成后德岳置业的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至 6,000 万元,德岳置业已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完成增资并公告。

本公司根据 2022 年 11 月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及"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2 年 12 月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2022 年度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件 3。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1、2022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2022 年度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附表 1:

2022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501.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23.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	是	11,053.83	20,239.61	–	9,892.03	48.87	2024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2、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是	8,221.58	16,382.97	–	7,548.64	46.08	2024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3、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	是	2,225.93	8,443.19	–	1,783.16	21.12	2024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501.34	45,065.77	–	19,223.83	42.66	—	–	—	—
合计	—	21,501.34	45,065.77	–	19,223.8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场地及配套设施等,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是受建设期间土地规划行政许可及不良天气等因素的影响,项目的技术和设计方案审批进度有所延缓,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导致未能顺利实施建设,因此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2022 年 11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及"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2 年 12 月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 2020 年 6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0 年 7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航天奇观一期北 AT1003065 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根据 2020 年 6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0 年 7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航天奇观一期北 AT1003065 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8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理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1,243.96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该事项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8GZA10005 的《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鉴证报告》。(2)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342.00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该事项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20GZA60355 的《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11 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使用 3,5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投项目专用存款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因统计口径原因,公司将应用自有资金支付的信息披露费 1,150,943.52 元计入了发行费用,现已将该笔费用从发行费用中调出至"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从 2,110.84 万元调增至 2,225.93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从 21,386.25 万元调增至 21,501.34 万元。

附表 2: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83.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27.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27.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683.05	19,683.05	19,727.11	19,727.11	100.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 2020 年 6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0 年 7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航天奇观一期北 AT1003065 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根据 2020 年 6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0 年 7 月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同时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结构调整,办公场地投入的实施方式从购置现有房产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场地;三个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从 22,676.00 万元调整为 45,065.77 万元。首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8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理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1,243.96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该事项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8GZA10005 的《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鉴证报告》。(2)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342.00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该事项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20GZA60355 的《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 3,5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7 月 4 日,公司已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19,683.05 万元和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44.06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完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注销该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3:

2022 年度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	1、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	11,053.83	20,239.61	–	9,892.03	48.87	2024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2、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2、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8,221.58	16,382.97	–	7,548.64	46.08	2024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3、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	3、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	2,225.93	8,443.19	–	1,783.16	21.12	2024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1,501.34	45,065.77	–	19,223.8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变更原因:受建设期间土地规划行政许可及不良天气等因素的影响,项目的技术和设计方案审批进度有所延缓,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导致未能顺利实施建设,因此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公司将稳步推进以上募投项目的各项工作,按照调整后的时间完成项目建设及验收等后续工作。(2)决策程序: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由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由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场地及配套设施等,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是受建设期间土地规划行政许可及不良天气等因素的影响,项目的技术和设计方案审批进度有所延缓,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导致未能顺利实施建设,因此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公司将稳步推进以上募投项目的各项工作,按照调整后的时间完成项目建设及验收等后续工作。(2)决策程序: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由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由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人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德生科技
保荐代表人姓名:贺延峰	联系电话:0755-22662000
保荐代表人姓名:卢蓉蓉	联系电话:0755-22662000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2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列席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 次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1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7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 次
(2)培训日期	2022 年 12 月 8 日
(3)培训的主要内容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体系和资本市场违法违规案例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1.股份流通限制、减持价格、延长锁定期限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公开承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5.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6.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发行前后各六个月不再买卖德生科技股票的相关事宜承诺		是	不适用
	8.不存在保底收益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持股诉讼仲裁处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认购资金来源保底收益锁定期的承诺